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陳慧芳  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2  
傳真：08-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084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26758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109年辦理  
教師法授權子法說明會相關影片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000851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囿於近日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嚴峻，為配合防疫措施，國教署目前將暫緩辦理教師法授權子法說明會實體課程。
- 三、為利相關人員瞭解教師法授權子法，提供國教署前於109年7月辦理教師法授權子法說明會所錄製之課程影片。
- 四、有關說明會影片資料相關連結如下：
  - (一)教師法及施行細則.mp4：<https://reurl.cc/pgKvv4>
  - (二)解聘辦法.mp4：<https://reurl.cc/0jaddM>
  - (三)教評會設置辦法.mp4：<https://reurl.cc/gWn66V>
  - (四)專審會辦法.mp4：<https://reurl.cc/3ab46L>
  - (五)不適任教育人員通報辦法.mp4：<https://reurl.cc>

/9rb36v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教督學室、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